

【《民數記》綜覽】——在曠野飄流

「民數記」一名是從武加大拉丁譯本的書名翻譯過來的。本書之名字是由於書中記載了好幾次數點民數的記錄；特別值得注意的是第一章和二十六章的軍隊數點、第二章的支派安營位置和前行次序安排，以及第三至四章利未人的核點民數。

希伯來文聖經以第 1 節בְּמִדְבָּר, *Bəmidbar*「在曠野」一字定名。全書 36 章記述以色列人在曠野四十年的生活和旅程，時間由出埃及的第二年二月至第四十年的十月。

【鑰義】《民數記》的主要內容——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了近四十年所發生的大事，以及兩代人的歷史。這是因以色列人的不信和悖逆，神嚴厲地審判了那不順從的老一代。但神也是滿有憐憫和恩慈的，祂的旨意並不改變，祂繼續帶領新生一代進迦南，為要成就祂的應許。

【鑰章】

民數記十三到十四章是鑰章，因為這二章記載國家重要的轉捩點。此處，在加低斯巴尼亞，摩西打發十二個探子去窺探迦南地，除約書亞和迦勒外，其餘十個探子都報惡信。以色列人接獲惡信後，只注目那地的巨人，卻不相信神，並拒絕進去佔領和征服那流奶與蜜之地。

【鑰節】

- 民14:22-23「這些人雖看見我的榮耀和我在埃及與曠野所行的神蹟，仍然試探我這十次，不聽從我的話，他們斷不得看見我向他們的祖宗所起誓應許之地。凡藐視我的，一個也不得看見；」
- 民20:12「耶和華對摩西、亞倫說：「因為你們不信我，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為聖，所以你們必不得領這會眾進我所賜給他們的地去。」「」

【鑰字】「飄流」

大綱

本書共計三十六章，若按以色列人迂迴曲折的旅程，可分為下列四段：

- (一) 在西乃山 (一～十章，約 20 天) ——組織軍隊和全民，預備啟程。
- (二) 從西乃山到加低斯 (十一～十四章，約數月) ——與神同行，前進。
- (三) 繞著加低斯飄流 (十五～十九章，約三十八年) ——旅程中斷，在曠野飄流。
- (四) 從加低斯至摩押 (二十～三十六章，約十個月) ——重新開始旅程，準備進迦南。

以色列人八次的埋怨與懲罰：

1. 在他備拉發怨言 (民11:1～3)
2. 因食物而發怨言 (民11: 4～35)
3. 譏謗神所設立的領袖 (民十二，讀帖前五 12～13，彼後二 10，猶 8～9) ～從米利暗的事上接受教訓
4. 不信神給他們迦南地的應許 (民13:1～14:38)
5. 不信神向他們的公義判決 (民14: 39～45)
6. 不服神所安排的權柄和職分 (十六-十七) --從可拉、大坍、亞比蘭等的事接受教訓
7. 因口渴而發怨言 (20:2～13)
8. 因路程難行及糧食不足再發怨言 (民21:4～9)

基督的預表：(特別只出現在民數記)

1. 銅蛇：蛇是受咒詛審判的記號，銅蛇預表基督受咒詛被釘掛於十字架上，親身擔當了人的罪 (民廿一 4-6; 創三 14; 林後五 21; 參王下十八 4)。
2. 發芽的杖：亞倫的杖：發芽開花結果，預表基督從死裏復活、升天為神的大祭司 (民十七 8; 來四 14; 五 4-10)。
3. 磐石：預表基督為根基盤石 (民廿 8; 林前三 11; 十 4)。
4. 純紅母牛：預表基督的犧牲，作為信徒從沾染污穢中得著潔淨的根基，為除罪之方法 (民十九 2-9; 來九 12-14; 十 10-12)。
5. 雅各家的星：預言應驗在基督誕生之時，來自東方的博士看見了祂的星，基督乃明亮的晨星 (民廿四 17; 太二 2; 啟廿二 16; 彼後一 19)。

個人思考及應用：

- (1) 神為何要二次數點以色列人？其中所啟示的有何重要的屬靈意義？
- (2) 以色列人在曠野飄流時期發生過什麼重大的事件？他們失敗的主要原因是什麼？
- (3) 民數記幫助我們從以色列人四十餘年在曠野漂流的歷史，而認識他們的失敗是對每一個基督徒行走天路的鑑戒 (林前十 1~14)。我們如何才能不重蹈他們的覆轍呢？
- (4) 巴蘭的教訓對現代教會有什麼警惕呢？提摩太後書3:1-17